

106年第3季 <壹電視綜合台 節目諮詢委員會>

一、開會地點：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市內湖區瑞湖街 39 號 8 樓

二、開會時間：106 年 10 月 03 日(星期二) PM 15:50

三、會議主席：節目部副總經理 常立欣

四、與會人員：

● 節目諮詢委員會 諮詢顧問委員三名

(一) 國立政治大學廣播電視學系 教授 王亞維

(二)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助理教授 歐素華

(三) 台北市立大學副教授兼幼教系主任 林佩蓉

● 節目部 委員二名

(一) 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

(二) 壹綜合台 企劃 陳喬雅

五、列席：

(一) 法務室 副理 呂國華

(二) 公關部 主任 陳宜潔

會議記錄表

會議日期	106 年 10 月 3 日 (二) PM 15:50		會議地點	八樓會議室
召集單位	節目部 副總經理 常立欣		會議紀錄	陳喬雅
與會人員	諮詢委員： 1. 王亞維 2. 歐素華 3. 林佩蓉	節目部委員： 1. 常立欣 2. 陳喬雅	節目部列席： 1. 呂國華 2. 陳宜潔	
議題：106 年度 第 3 季「壹電視綜合台」節目諮詢委員會				
發言人	發言內容			
主席：常立欣	歡迎各位諮詢委員承蒙指教，今要討論的議題，的確過去在像高凌風時也有人反應過，他曾參加過許多節目錄影，一重播到觀眾即會反應，當然播出內容跟過世無關，而是過去的歡樂面，大部份我們都會避；但豬哥亮這案例就較特別，因為這節目就是他主持，有很多觀眾希望看到他的節目繼續播出，當然也有人覺不妥，所以想提出來請委員們共同討論。			
<p>● 討論議題：名人過世,其所主持的節目,有沒有說一定得有倫理方面的限制播出配合?</p> <p>● 討論案由：7/5 觀眾來電反應覺得「豬哥壹級棒」主持人過世還在播他的節目感覺很恐怖，要求顧慮觀眾感受！ 7/13 觀眾詢問「豬哥壹級棒」主持人去逝，擔心會不會導致中途停播？</p>				
<p>●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：</p> <p>1.台灣傳統面來看，人剛過世又續播他的節目或許會覺得怪，如可迴避這個時間點問題：時間或許可以拉長一點，不要馬上接續播，可能之後就像看老片，再看到他片子時衝擊性就不會那麼大，從觀眾心理的感受層面來看，或許可做這樣的考量。</p> <p>2.可以用紀念專輯，以精典剪輯、系列方式重新包裝一下，觀眾收看就有預期心理知道電視台會播紀念專輯，不喜歡者即可選擇不看，就可迴避掉爭議。或許打上”精華再現” 4 字，會感覺是特別挑選出的片段，又可避掉”紀念”的字眼，或許也是可參考的方式。</p> <p>3.從法來看，沒有說不行播，有人不喜歡，但還是有觀眾喜歡看，其實可以以尊重的角度來考量適不適合。</p>				
結 語				
”精華再現”是很不錯的建議，重新包裝再呈現以及時間點部份的考量，感謝各位委員提供我們可以兼顧多方落實的方法，我們會再做內部討論規劃，謝謝各位寶貴的意見與指教。				